

**淄博市 2019 年市级电子政务建设
项目第三方评审、验收和绩效评估
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淄博市大数据局

2020 年 9 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16年市委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电子政务集约化建设与管理的通知》（厅发〔2016〕19号）明确由淄博市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管理办公室负责全市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包括项目评审、验收和绩效评估。

在充分调研先进地市经验的基础上，淄博市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管理办公室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规定，自2016年开始引入项目评审、项目验收与绩效评估服务第三方单位。在2017和2018年的第三方项目评审过程中，邀请市财政局的领导莅临指导（与市财政局联合评审）。

2019年，我单位继续引入第三方评审机构，为我单位提供项目评审、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估服务。根据《关于进一步强化市级信息化项目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2019年的第三方项目评审主要对建设必要性和技术可行性进行审核，由市财政局进行预算审核。

2.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评审服务

根据淄博市各政府部门提供的电子政务建设项目建议书、项目建设方案（含初步设计及投资概算）等相关资料，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相关要求，对2019年的市级电子政务建设项目进行项目方案评审，并出具相应评审报告。

（2）项目验收服务

组织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是对符合验收条件的电子政务项目，组织专家对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应用情况、应用软件测评情况以及信息安全风险评估等内容进行验收。

（3）项目绩效评估服务

对已投入运行的电子政务项目的系统运行情况、应用效果等进行绩效评估。核查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资金管理、资金使用效果以及其他基础信息，了解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定量比对项目申报和项目实施的数据，对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的效益分析、资金拨付和使用情况等科学评价与分析，按照评价指标进行评分。最后，经过综合分析，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4）人员驻场服务

为确保淄博市电子政务项目评审、验收与绩效评估工作顺利、有序、高效开展，第三方评审机构为项目提供一名人员驻场服务。驻场服务人员主要工作职责为在我单位的指导与监督下，承担与项目评审、验收与绩效评估有关的项目材料审核、用户沟通协调、现场评审与验收准备、现场绩效评估组织等工作。

（5）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评审方面，完成了136个项目评审工作，并出具46份项目评审报告。

项目验收方面，完成76个市级电子政务项目的验收工作。

项目绩效评估方面，对307个市级电子政务项目的建设进度跟踪工作，并出具《淄博市2019年市级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绩效评估报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根据淄博市各政府部门提供的电子政务应用建设项目建议书、项目建设方案（含初步设计及投资概算）等相关资料，按照国家、山东省、淄博市有关规定和相关要求，对淄博市政务信息化项目进行科学合理、公平公正评审，并出具符合项目评审管理单位要求的项目评审报告。

借助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估工作，可以准确掌握各项目的建设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正，促进淄博市电子政务信息化的建设与发展。

2. 阶段性目标

- （1）完成 100 个以上项目评审工作；
- （2）组织 50 个以上项目验收工作；
- （3）对 300 个以上市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管理办公室

和市大数据局批复的电子政务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估。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核查了解项目财政资金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是否规范合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管理原则和使用要求，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加强项目管理意识、风险责任意识。

绩效评价对象为电子政务建设项目主管科室：市大数据局办公室。

绩效评价范围为“淄博市 2019 年市级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第三方评审、验收和绩效评估服务项目”的实施开展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和流程，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目标比较法、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2. 客观公正原则。坚持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真实可靠，以事实为依据，做出准确的判断、真实的评价绩效情况，并接受相应的监督。

3.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针对产出及效益指标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益与项目财政资金

的投入之间的紧密相关，体现财政项目资金的支持作用。

4. 目标导向原则。绩效评价以项目的预期目标为导向，重点评价项目目标的合规性、相关性、目标实现程度、相对于目标实现程度的效率、以及项目成效的可持续性。

5. 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根据评价指标的性质特点，以定量指标为主，定性指标为辅，既有定量数据，又进行定性分析。

6. 统一性原则。采用统一的评价标准，对各具体项目进行分析评价，综合评价整体项目绩效指标实现程度。

（三）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号）的要求，由4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组成，并细分指标要点（附表说明：见附表1）。

评分方法，基于本项目本质属性，在评价过程中我们交叉采用下列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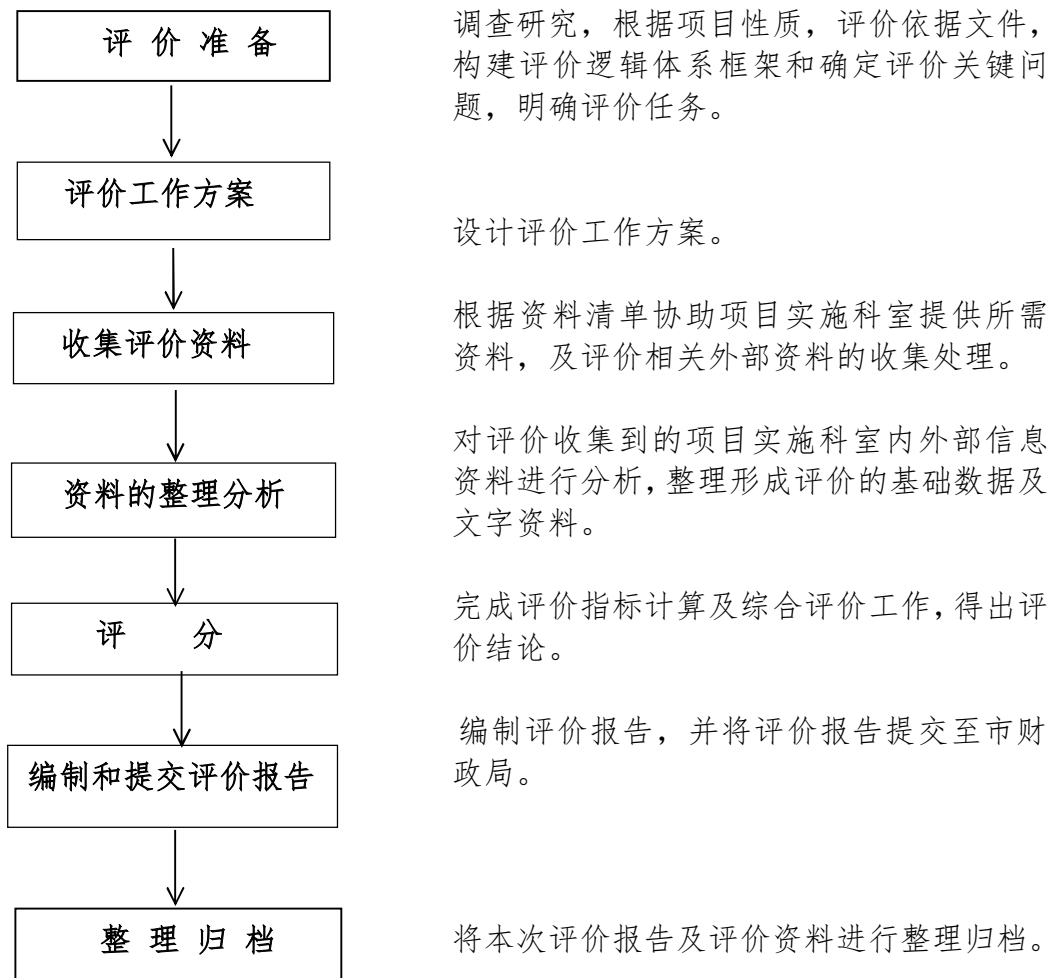
1. 目标比较法。通过对淄博市2019年市级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第三方评审、验收和绩效评估服务项目的实际产出与预定目标进行比较，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从而评价项目绩效状况。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统计计算法。对各具体单个项目量性指标采用统计汇总来计算项目目标实际完成结果，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评分标准，90分以上为优秀，75分-90分（不含）为良好，60分-75分（不含）为及格，60分（不含）以下为不及格。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 号）的要求，该项目综合得分（平均分）为 97 分（评分表见附表 2：淄博市 2019 年市级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第三方评审、验收和绩效评估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立项依据方面，立项符合《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鲁政管发〔2018〕1 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淄政办字〔2017〕29 号），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市大数据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项目经过市大数据局立项评审，并通过市财政局预算评审，审批文件、材料齐全规范，事前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方面，项目设立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有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方面，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

况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情况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管理方面，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该项目函告市财政局进行预算评审，市财政局出具预算评审情况的函；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方面，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三）项目产出情况。

实际完成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实际完成时间为一年，计划完成时间为一年；成本节约率 0.46%。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借助专业力量，对申报的电子政务项目的合理性、规范性进行评审，为项目方案提供专家建议；对项目预算进行准确性控制，保证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益；二是组织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能够实现对电子政务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应用情况、应用软件测评情况以及信息安全风险评估等内容的全面监管，提高项目建设规范性；三是及时发现项目建设内容与立项内容的不符，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整改，避免了项目建设质量不可控；四是推动了所有项目的顺利开展，有效减少了项目工期不可控；五是针对项目建设

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提高各建设单位的责任意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规范性管理需提高。对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和绩效管理的认识尚不够深入，工作主动性欠缺。

六、有关建议

全力贯彻落实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推动全市电子政务项目的有序开展。

项目审批的管理水平，直接影响到淄博市电子政务建设的发展程度，也影响到是否能够带动淄博市信息产业、IT企业的快速发展。电子政务项目建设要注意与中央精神，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市民的期盼，发展的阶段性规律相结合。

下一步，将进一步贯彻落实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加强对全市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的全流程管理，做到规范项目的申报和审核流程，监督项目的实施进程，管理项目的验收过程；同时，继续开展项目绩效评估工作，对项目建设进度、建设质量、应用效果等进行绩效评估，加强项目整改督导力度，推动全市电子政务项目建设的有序开展。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p> <p>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p> <p>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p> <p>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附表 2:

淄博市 2019 年市级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第三方评审、验收和绩效评估 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完成情况	得分（满分为 100）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鲁政管发〔2018〕1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淄政办字〔2017〕29号);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市大数据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不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经过市大数据局立项评审,并通过市财政局预算评审; ②审批文件、材料齐全规范; ③事前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完成情况	得分（满分为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设立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100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有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	9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测算依据参照了《山东省省直部门政务信息化项目软件开发预算评审标准》、国家发改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以及信息化行业专家咨询报酬实际情况；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一致；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情况相适应。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完成情况	得分（满分为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102.7/103.175）×100%=99.54%。	1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102.7/102.7）×100%=100%。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该项目函告市财政局进行预算评审，市财政局出具预算评审情况的函；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完成情况	得分（满分为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无调整；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4/4）×100%=100%。	100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4/4）×100%=100%。	1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一年。 计划完成时间：一年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完成情况	得分（满分为1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103.175-102.7)/103.175] \times 100\% = 0.46\%$ 。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p>(1) 借助专业力量，对申报的电子政务项目的合理性、规范性进行评审，为项目方案提供专家建议；对项目预算进行准确性控制，保证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益；</p> <p>(2) 组织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能够实现对电子政务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应用情况、应用软件测评情况以及信息安全风险评估等内容的全面监管，提高项目建设规范性；</p> <p>(3) 及时发现项目建设内容与立项内容的不符，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整改，避免了项目建设质量不可控；</p> <p>(4) 推动了所有项目的顺利开展，有效减少了项目工期不可控；</p> <p>(5) 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提高各建设单位的责任意识。</p>	9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本项目不面向社会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0%	90
平均分					97

